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7

##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11 月 14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11 月 14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11 月 14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11月7日（星期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2024年11月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马山头社区致尚科技园A栋一层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01	选举陈潮先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陈和先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计乐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选举刘胤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庞霖霖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3.01	选举赖鹏臻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童育英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以上第 1、2 项议案经公司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3 项议案经公司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2、以上第 1、2、3 项议案将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本次会议应选非独立董事 3 人、独立董事 2 人、非职工代表监事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对应项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和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表决分别进行，逐项表决。

特别说明：提案 2.00 所涉及的独立董事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3、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参与度，公司将中小股东的投票表决情况单独统计，并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填写附件三《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并采取邮寄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务必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有效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到场。邮件或电子邮件须在 2024 年 11 月 12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办公室，或发送至公司邮箱。

2、登记时间：2024 年 11 月 12 日 9:00-12:00，14:0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马山头社区致尚科技园 A 栋一层公司会议室。

4、会议联系方式

邮编：518106

联系人：陈丽玉

电话：0755-82026398

传真：0755-82026366

邮箱：ir@zesum.com

5、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二。

#### 五、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附件一：

##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贵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对下列议案表决如下（在相应表决下打“√”）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情况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计投票议案：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需填写投给各个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1	选举陈潮先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陈和先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计乐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需填写投给各个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1	选举刘胤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庞霖霖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需填写投给各个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01	选举赖鹏臻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童育英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附件二：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1486
- 2、投票简称：致尚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提案 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4年11月14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14日9:15-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